

证券代码：838814

证券简称：博远容天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苏州博远容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5 月 10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戴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1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2,364,23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2.9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4.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董事长代表公司董事会就 2021 年度的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主席代表公司监事会就 2021 年度的监事会工作进行了汇报。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

东大会表决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

变更。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按新租赁准则要求进行财务报表列报，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度可比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本公司调整 2021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予重述。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经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处于执行期的租赁合同分析，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合同属于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业务开展需要，公司预计 2022 年存在与关联方有业务往来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于 2022 年预计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992,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易程（苏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景鸿联创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博远景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无锡乾创投资发

展有限责任公司、程力南、班捷、戴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 2021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业务开展需要，公司于 2021 年存在与关联方业务往来关联交易，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29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易程（苏州）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苏州景鸿联创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博远景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世纪瑞尔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程力南、班捷、戴伟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九) 审议通过《关于向南京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因经营发展需要，拟向南京银行新区支行申请 400 万元信用贷款，期限 1 年，贷款利率为：3.75%，采用公司信用担保方式。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 审议通过《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的《2021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15)、《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司编号：2022-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该会计师事务所坚持独立审计准则，出具的报告能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保证了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较好地履行了规定的责任与义务。

公司拟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会计审计机构，任期一年，审计费用为 1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364,235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狮山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张春红、邱大鹏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和出席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苏州博远容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江苏狮山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博远容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苏州博远容天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5 月 12 日